

計劃編號：EPA-95-J104-02-203

『環境事件救災資源整合管理 資訊系統』專案工作計畫案 (網路版操作手冊)

計劃受託單位：群琰地理資訊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計劃執行期間：95年7月至95年12月

印製年月 ：95年12月

目 錄

第一章 系統基本操作	1
第一節 系統需求	1
第二節 系統主頁	2
第二章 救災聯絡人查詢	5
第三章 救災資源查詢	9
第四章 災害事故管理	14
第一節 災害事故建檔	15
第二節 災害事故查詢	20
第三節 事故空間查詢	23
第五章 救災資源統計	26
第六章 廢棄物管理	28
第七章 系統管理介面	31
第一節 密碼變更	32
第二節 使用者管理	33
第三節 公告事項	35
第八章 其他功能	36

第一節 全文檢索	36
----------------	----

第二節 地圖操作	37
----------------	----

圖 目 錄

圖 1 網際網路開啟方式	2
圖 2 系統首頁.....	3
圖 3 系統登入後畫面	4
圖 4 進入救災聯絡人查詢	6
圖 5 救災聯絡人主功能畫面	6
圖 6 查詢後，列出救災聯絡人清單	7
圖 7 救災聯絡人詳細資料	7
圖 8 進入救災資源查詢	10
圖 9 救災資源主功能畫面	10
圖 10 查詢後，列出救災資源類別及數量	11
圖 11 民間資源查詢後畫面	11
圖 12 民間資源公司的詳細連結	12
圖 13 災害事故管理功能子選單	14
圖 14 災害事故建檔畫面	17
圖 15 選擇災害事故建檔	17
圖 16 行政區選取視窗畫面	18
圖 17 上傳災害事故照片畫面	18
圖 18 災害事故新增完成後選單	19

圖 19 選擇災害事故查詢.....	21
圖 20 災害事故查詢視窗.....	21
圖 21 災害事故經查詢後，列出符合條件的案件	22
圖 22 災害事故詳細列表.....	22
圖 23 災害事故定位後，於地圖操作視窗顯示位置	24
圖 24 依所需環域大小輸入範圍.....	24
圖 25 經環域分析，產生的查詢結果	25
圖 26 救災資源統計查詢視窗	26
圖 27 救災資源統計成果列表	27
圖 28 廢棄物管理功能選單，並列出其子選單	29
圖 29 廢棄物處理查詢視窗.....	29
圖 30 廢棄物處理查詢後之清單列表	30
圖 31 廢棄物處理詳細資料列表.....	30
圖 32 系統管理介面子選單.....	31
圖 33 系統管理介面-密碼變更	32
圖 34 系統管理介面-使用者管理	34
圖 35 系統管理介面-系統公告	35
圖 36 全文檢索功能.....	36
圖 37 地圖說明.....	37

表 目 錄

表 1 救災聯絡人查詢條件說明	8
表 2 救災資源查詢條件說明	12
表 3 地圖操作工具	38

第一章系統基本操作

第一節 系統需求

- 系統名稱：環境事件救災資源整合管理資訊系統
- 瀏覽器建議：Internet Explorer 6.0 以上
- 最佳解析度：1024x768
- 系統網址：<http://kitty.epa.gov.tw/epa95-3a/begin3.cfm>

第二節 系統主頁

1. 按視窗系統之左下方「開始」按鈕，拉出功能選單，選擇

「網際網路(Internet Explorer)」，隨即開啟瀏覽器，

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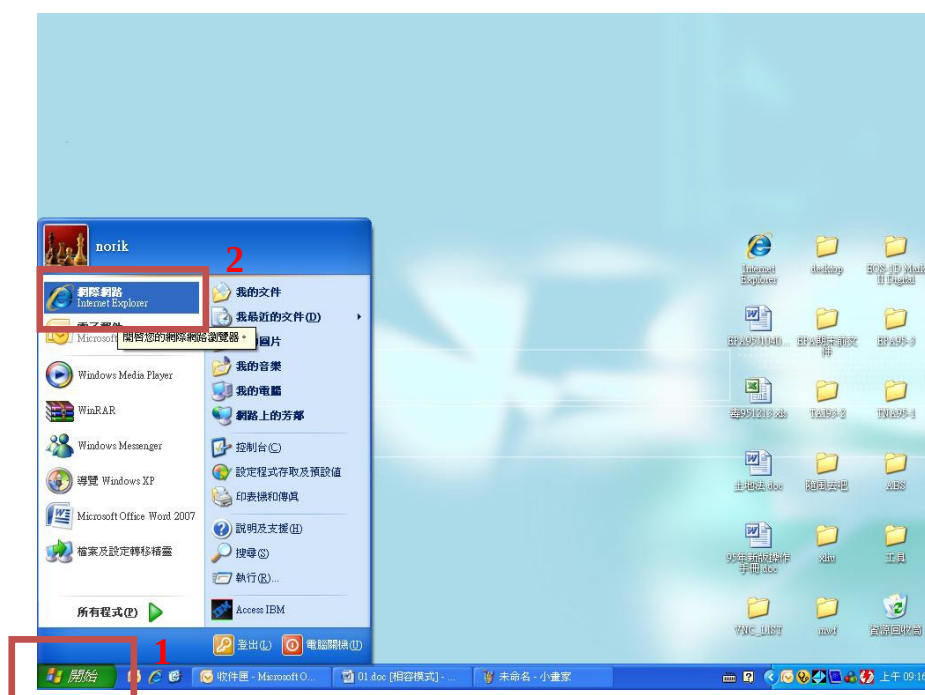


圖 1 網際網路開啟方式

2. 瀏覽器上方網址列鍵入：

[http:// kitty.epa.gov. tw/epa95-3a/](http://kitty.epa.gov.tw/epa95-3a/)

，按下 Enter 後，即可進入系統首頁，圖 2。



圖 2 系統首頁

3. 系統首頁包含「公告事項」及「帳號/密碼輸入」二部分。
4. 於首頁右上角輸入由系統管理者所核發之帳號及密碼即可進入系統主畫面。



圖 3 系統登入後畫面

5. 進入系統後，畫面分為三個部分，圖 3，分別為系統功能選單、系統資料操作區以及地圖操作區。系統功能選單提供使用者進行主功能的選擇，目前功能包含：災害事故管理、救災聯絡人查詢、救災資源查詢、救災資源統計、廢棄物處理、資料上傳、系統管理介面等功能。系統資料操作區提供使用者進行查詢、登錄資料等等功能操作，而地圖操作則是提供使用者進行地圖各項操作，包含放大、縮小、平移等等，其詳細操作方式於第八章說明。

第二章 救災聯絡人查詢

1. 使用者若要進行救災聯絡人查詢，可以於系統功能選單中，點選「救災聯絡人查詢」，即可進入查詢頁面，圖 4-圖 5。
2. 救災聯絡人查詢：使用者可以依需求輸入條件，可輸入的條件包括「單位類型」、「單位分類」、「姓名」、「支援縣市」以及「環境事件類別」，其詳細說明如表 1。其中「支援縣市」初始值為經由「環域分析」所產生之結果，使用者可另外使用「行政區」或「空間選取方式」進行增刪。
3. 當條件輸入完畢，按下「查詢」後，隨即會自動列出符合上述條件之救災聯絡人清單，或按下「重置」，使查詢畫面回到未設條件之狀態，圖 6。
4. 當使用者按下「查詢」，將會列出符合條件之救災聯絡人簡要資料，圖 6。
5. 點選姓名，則可進一步獲得該聯絡人之詳細資料，圖 7。



圖 4 進入救災聯絡人查詢



圖 5 救災聯絡人主功能畫面



圖 6 查詢後，列出救災聯絡人清單



圖 7 救災聯絡人詳細資料

表 1 救災聯絡人查詢條件說明

查 詢 條 件	說 明
單位類型	使用者可以選擇「聯絡人」所屬單位類型，在此分為「環保機關」、「其他機關」、「縣市單位」以及「專家學者」。
單位分類	當選擇單位類型後，會顯示相對應的單位分類，使用者可以據此選擇單位的更細分類。
姓名	依姓名作為查詢關鍵字。
支援縣市	該聯絡人所管轄的縣市。使用者可以利用勾選的方式選擇。
災害事件類別	整合系統資料的來源，可選擇「混合」或是其他五個現有救災應變系統。

第三章 救災資源查詢

1. 使用者若要進行救災聯絡人查詢，可以於系統功能選單中，點選「救災資源查詢」，即可進入查詢頁面，圖 8-圖 9。
2. 救災資源查詢：使用者可以依需求輸入條件，可輸入的條件包括「單位類型」、「單位分類」、「姓名」、「支援縣市」以及「環境事件類別」，其詳細說明如表 2。其中「支援縣市」初始值為經由「環域分析」所產生之結果，使用者可另外使用「行政區」或「空間選取方式」進行增刪。
3. 當條件輸入完畢，按下「查詢」後，隨即會自動列出符合上述條件之救災聯絡人清單，或按下「重置」，使查詢畫面回到未設條件之狀態，圖 10。
4. 使用者按下「查詢」按鈕後，系統會列出符合條件之救災資源資料，圖 10。
5. 若選擇之單位類型為「民間資源」，於按下「查詢」按鈕後，會列出符合條件之救災資源資料，包含單位以及救災資源類別，若使用者欲得知其民間單位確切聯絡方式，只要於查詢結果單位處，按下「公司名稱」即會開啟新視窗，展示該公司的聯絡方式、公司負責人等資訊，圖 11-圖 12。



圖 8 進入救災資源查詢



圖 9 救災資源主功能畫面



圖 10 查詢後，列出救災資源類別及數量



圖 11 民間資源查詢後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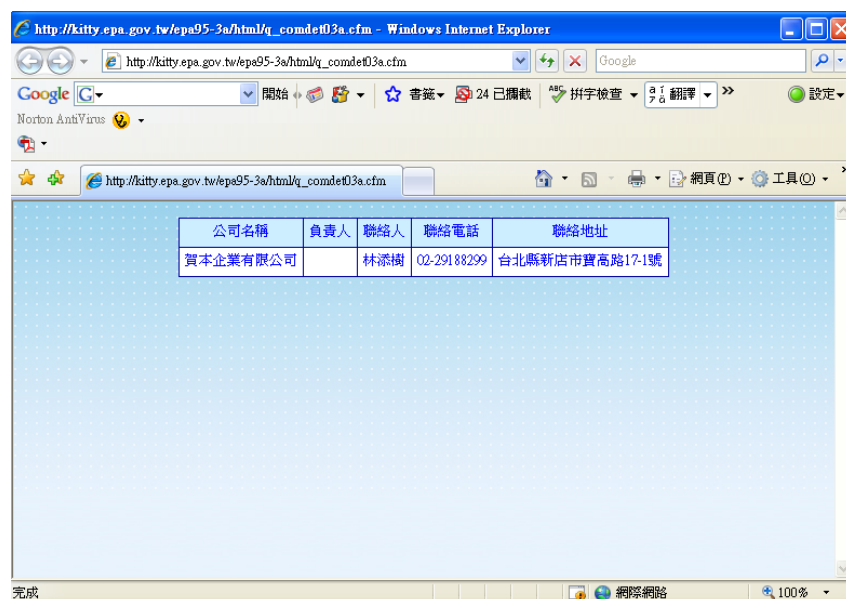


圖 12 民間資源公司的詳細連結

表 2 救災資源查詢條件說明

查 詢 條 件	說 明
單位類型	使用者可以選擇「救災資原」所屬單位類型，在此分為「環保機關」、「其他機關」、「縣市單位」以及「民間單位」。
單位分類	當選擇單位類型後，會顯示相對應的單位分類，使用者可以據此選擇單位的更細分類。
資源分類	列出各救災資源的主要分類。使用者若只

	需某種類型資源，可據此設立條件進行查詢。
資源名稱	依資源名稱作為查詢關鍵字。
支援縣市	該救災資源所供應的縣市。使用者可以利用勾選的方式選擇。
災害事件類別	整合系統資料的來源，可選擇「混合」或是其他五個現有救災應變系統。

第四章 災害事故管理

於主畫面系統功能選單，使用滑鼠點擊「災害事故管理」後，系統資料操作區將出現災害事故查詢以及災害事故建檔之子功能選單。災

害事故查詢提供使用者查詢已完成災害事故建檔之事件發生時間、日期、位置等等簡要事故說明。災害事故建檔，則提供使用者建立災害事故的簡要事故說明，例如發生時間、日期、位置等。以下兩節就這二個主要功能進行說明。



圖 13 災害事故管理功能子選單

第一節 災害事故建檔

1. 使用滑鼠點擊子功能選單「災害事故建檔」，進入災害事故建檔功能畫面，如圖 14-圖 15。
2. 使用者輸入災害事件類別、災害名稱、災害事故簡要描述，災害事故發生日期等基本資料。例如該事故屬於空污類型，則可在事件類別中，選則「空污」，若是該事件包含多種災害類型，則可以選擇「混合」類型之災害。發生日期則必須輸入「YYY-MM-DD」格式，其中 YYY 指三碼之民國年，例如民國九十六年，則輸入 096，MM 指月份，例如 7 月則輸入 07，DD 指日期。
3. 支援縣市，提供三種方式讓使用者進行輸入，分別為自行輸入、使用者圖面點選輸入、選擇行政區皆可。當使用圖面點選輸入，使用者首先於表單上按下「圖面點選輸入」按鈕，即可至右側地圖上註記座標。若使用行政區輸入，則會彈跳出視窗，使用者選擇縣市後，表單上隨即會將該縣市座標輸入於表單上，按下確定以關閉選單，圖 16。
4. 在建檔同時，若使用者有該災害發生時之照片，亦可以透過上傳機制，將照片上傳，供使用者或是救災指揮官能夠掌握目前情形。若要進行上傳資料，首先按下「瀏覽」，

出現對話視窗後，選擇欲上傳之影像檔案，再按下「開始」

即可，如圖 17。

5. 按下新增災害事故即可完成災害事故之建檔。

6. 此時於系統操作區會出現四個選項，即「災害事故列表」、

「回上一頁」、「救災聯絡人查詢」以及「救災資源查詢」。

若要觀看剛才所輸入的資料可以選擇「災害事故列表」，

若要重新輸入一筆，則按下「回上一頁」，若要進行其餘查

詢，例如「救災聯絡人查詢」，則按下「救災聯絡人查詢」，

若要進行「救災資源查詢」，則按下「救災資源查詢」，圖

18。



圖 14 災害事故建檔畫面



圖 15 選擇災害事故建檔



圖 16 行政區選取視窗畫面



圖 17 上傳災害事故照片畫面



圖 18 災害事故新增完成後選單

第二節 災害事故查詢

災害事故查詢：分為二種查詢方式，一為圖面點擊案件代表點，另一種方式為使用條件查詢。

一、 圖面點擊：使用者可直接由地圖上雙擊災害事故管理代表點(綠色圓點)，於系統資料操作區隨即列出該災害事故說明。

二、 條件查詢

1. 點選災害事故管理進行查詢。
2. 可利用災害事件類別、災害名稱關鍵字、災害事故座標或是發生日期作為條件，按下圖 20a 部分，即可以列出符合該條件的災害事故清單。若按下圖 20b 部分，則會列出最近 10 筆之災害事故。若按下圖 20c 部分，則會將剛才輸入之條件恢復預設值。
3. 使用者若要刪除此筆資料，可於事故後面，按下 delete 標籤，即可刪除該筆資料，圖 21a。
4. 使用者若要查看災害詳細資料，可於事故名稱處，利用滑鼠點選後，圖 21b，系統資料操作區隨即列出該災害事故說明，圖 22。



圖 19 選擇災害事故查詢



圖 20 災害事故查詢視窗



圖 21 災害事故經查詢後，列出符合條件的案件



圖 22 災害事故詳細列表

第三節 事故空間查詢

1. 按下「定位」按鈕，若案件已輸入座標，則系統會將地圖定位至案件代表點處，圖 23。
2. 環域分析，當按下「聯絡人查詢」或「救災資源查詢」時，系統會跳出視窗。
3. 該視窗將詢問使用者所需分析之環域(buffering)距離，在此距離是以「公里」作為單位，圖 24。
4. 當使用者輸入完成後，系統會於地圖上標定其環域範圍，並在「聯絡人查詢」或「救災資源查詢」中，直接將其環域範圍內之縣市作為基本查詢縣市。



圖 23 災害事故定位後，於地圖操作視窗顯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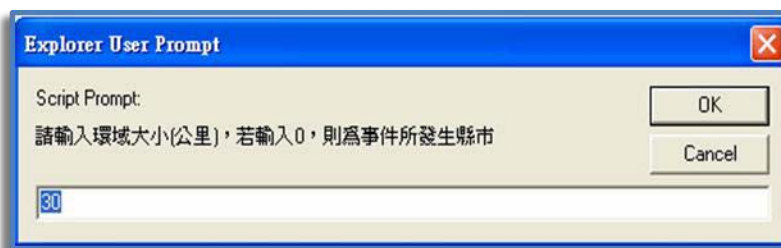


圖 24 依所需環域大小輸入範圍



圖 25 經環域分析，產生的查詢結果

第五章 救災資源統計

1. 使用者於功能選單中選擇「救災資源統計」功能，即進入資源統計頁面，可藉此查詢各縣市資源統計情形。
2. 選單中，「支援縣市」初始值為經由「環域分析」所產生之縣市列表。
3. 使用者可使用「行政區」或「空間選取方式」進行增刪。
4. 按下「查詢」，即可列出各縣市資源類別源計情形。



圖 26 救災資源統計查詢視窗



圖 27 救災資源統計成果列表

第六章 廢棄物管理

1. 使用者於功能選單中選擇「廢棄物管理」功能，即進入廢棄物管理功能頁面。
2. 系統列出「廢棄物管理」功能的子選單。
3. 使用者先選取廢棄物處理的類型，在此以「垃圾衛生掩埋場」為例，選擇完畢後，將會於下方出現支援縣市的選項。
4. 其中「縣市」初始值為經由「環域分析」所產生之結果，使用者可另外使用「行政區」或「空間選取方式」進行增刪。
5. 按下「查詢」，即列出各縣市「垃圾衛生掩埋場」的資料。
6. 按下表單最右側「詳情」，則會列出該「垃圾衛生掩埋場」的詳細資料。



圖 28 廢棄物管理功能選單，並列出其子選單



圖 29 廢棄物處理查詢視窗



圖 30 廢棄物處理查詢後之清單列表



圖 31 廢棄物處理詳細資料列表

第七章 系統管理介面

系統管理介面包含密碼變更、使用者管理以及公告事項。使用者按下系統管理介面即可看到上述之子選單。



圖 32 系統管理介面子選單

第一節 密碼變更

1. 首先在功能選單選擇「系統管理介面」。
2. 在子功能選單中，選擇「密碼變更」。
3. 使用者在「請輸入原密碼」處，輸入使用者原先密碼。
4. 在下二個欄位中，填入新密碼。
5. 輸入完成之後，按下「變更密碼」按鍵，即可變更密碼。

◇（注意，所輸入之新密碼二次必須相同）



圖 33 系統管理介面-密碼變更

第二節 使用者管理

1. 首先在功能選單選擇「系統管理介面」。
2. 在子功能選單中，選擇「使用者管理」。
3. 若要進行使用者新增，則直接於最下欄輸入「群組」、「帳號」、「密碼」以及「單位」，按下新增即可完成新增動作。
4. 若要進行某筆資料編輯，則於使用者後，按下「編修」，則使用者資料會顯示於最下欄，若修改完畢後，按下「修改」即可完成編輯動作。
5. 若要進行某筆資料刪除，按下「刪除」則可完成刪除此筆。



圖 34 系統管理介面-使用者管理

第三節 公告事項

1. 首先在功能選單選擇「系統管理介面」。
2. 在子功能選單中，選擇「公告事項」。
3. 使用者可以在公告事項選單中，進行編輯及刪除。
4. 若要進行公告事項編輯，在欲變更的公告後，按下「編輯」即可針對公告事項編輯。
5. 若要進行公告事項刪除，按下「刪除」，則可刪除本筆公



告事項。

圖 35 系統管理介面-系統公告

第八章其他功能

第一節 全文檢索

1. 使用者可以經由功能選單右上角「全文檢索」輸入關鍵字進行全文檢索。
2. 或利用功能選單，選擇「全文檢索」，輸入關鍵字。
3. 按下「確定」，列出全文檢索的結果。



圖 36 全文檢索功能

第二節 地圖操作

地圖操作區，其由左至右分別為：複製至剪貼簿、放大、縮小、恢復選取、平移、全圖幅、回上一個畫面、列印、圖例開關及說明，分別說明如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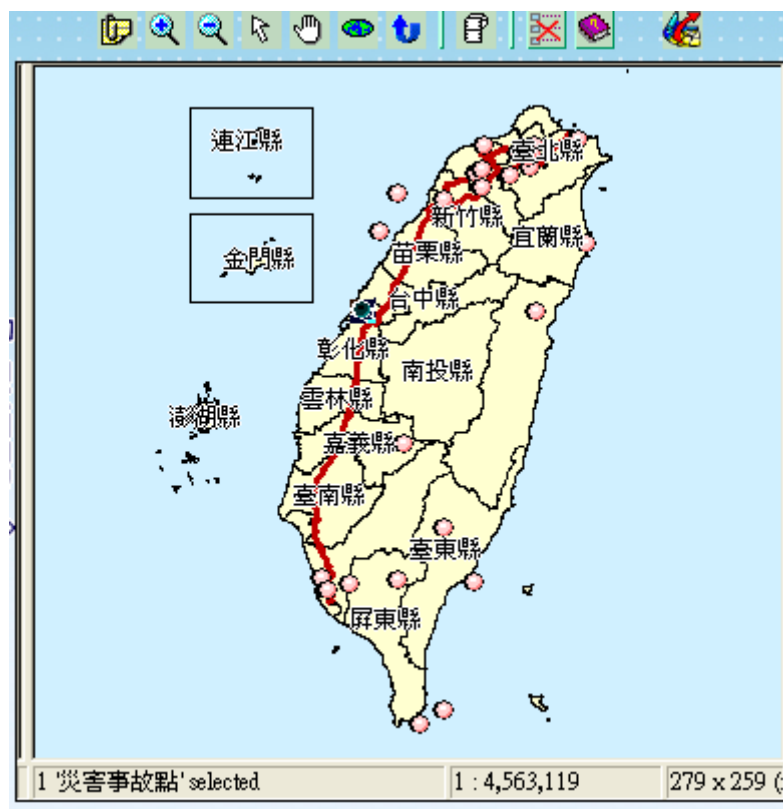


圖 37 地圖說明

表 3 地圖操作工具

圖示	功 能	說 明
	加 入 剪 貼 簿	將圖面範圍剪入剪貼簿，您可以在影像處理軟體使用「貼上」的功能將結果變成影像檔。
	放 大	您可以在圖面上按滑鼠左鍵拉出一矩形框，放開滑鼠後圖面將放大至該框選範圍。(按一次左鍵是放大一倍)
	縮 小	按滑鼠左鍵讓圖面的可見範圍變大一倍，圖面物件即縮小一倍。
	恢復選取模式	恢復原始選取模式，適用於圖面原為放大、縮小、平移模式時。
	平 移	按住滑鼠左鍵移動，圖面將會整個跟著您滑鼠移動的方面移動。

	觀 看 全 圖	將圖面恢復到最大的範圍或最初的狀態。
	前 一 畫 面	選擇前一畫面，將使得圖面回到上一次的位罝。
	出 圖	此功能能夠讓您依比例尺將圖面列印出來
	圖 例 開 關	圖例開關
	輔 助 說 明	說明地圖功能按鈕